107 學年度第2 學期師資培育中心第2次中心會議記錄

◎時間:108年4月9日(星期二)上午11:30-13:00

◎地點:花師教育學院 A304 會議室

◎出席人員:羅寶鳳主任、國小/中等實習組長尚憶薇老師、中等學程組組長高台茜老師、 地方輔導組長李真文老師、國小學程組長嚴愛群老師、國小學程組梁沛晴小 姐、中等學程組羅婉菁小姐、國小實習組吳約貝小姐、中等實習組李心怡小 姐、地方輔導組蔡依珊小姐。

◎主席致詞:(略)

◎報告事項:(略)

◎提案討論:

提案一 提案單位:中等學程組

案由: 訂定國立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【教案設計】、【教學演示】檢測作業原則(草案)(附件 一,p2),提請 討論。

說明:為配合教育部政策,為培養師資生教學實務「教案設計」及「教學演示」之能力,因 此訂定此檢測作業原則,以增進師資生教學知能。

決議:標題修改成國立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中等學程【教案設計】、【教學演示】檢測作業 原則,修正後照案通過。

◎臨時動議:

暫准報名:檢核是否可以報名→實習組;課程部分由學程負責協助確認(開會、自行討論皆可)

修畢證書:修畢證書核發→學程組

研究生是否可以暫准報名:函釋教育部詢問

◎散會

國立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中等學程【教案設計】、【教學演示】 檢測作業原則(草案)

108年4月9日師培中心會議提案

前言:

為配合教育部政策,為培養師資生教學實務「教案設計」及「教學演示」之能力,因此訂定 此檢測作業原則,以增進師資生教學知能,本中心自 107 學年度起辦理「教案設計」、「教學 演示」2 類檢測。辦理重點如下,詳情請參閱公告及各相關表單。

壹、參加對象

公費生、獎學金之師資生應就上列兩項檢測,至少選擇一項參加。參加教育實習之實 習生及本校所有師資生,得自由參加。

貳、辦理重點:

- 一、 教案設計內容格式之撰寫,依照素養導向之教案格式設計。
- 二、 教案設計內容評定之標準採「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-教案設計」之7大項評鑑指標,包括 18 條檢核重點。
- 三、 教學演示:請自行準備教案,不論簡案或詳案,請準備教案紙本予評審委員。演 示評量項目及內容另參考教學演示檢測相關規定。
- 四、 檢測評審委員:

具中等學校教師資格之教師、校長或大學教授。

五、 檢測時間:

每學年辦理一次為原則。

六、 檢測方式:

- 教案設計採「單元教學活動」詳案之設計方式進行,教材內容、版本以國中、 高中職學校所使用之教材版本為主。
- 2. 教案設計內容應完整包含設計理念、學習表現、學習內容、核心素養、學習目標、教學內容架構(或教學要點)、教學流程、教學方法或策略、單元教學節次、教學評量、參考資料等。
- 3. 教學演示之活動設計:教學活動設計能把握單元目標、教案之教學目標設計兼 顧認知、情意、技能學習、教案設計與教材編選問詳、能發揮創意設計教學活 動。

七、檢測結果:

師資生於各評量等第表中,列屬「通過」及「優良」者,頒予通過證書。